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6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情况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赛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赛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赛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周赛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补选新的监事任职后生效。在公司新任监事就任前，周赛君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相关职责。

周赛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周赛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补选一名监事。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廖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廖凯敏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新任监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附件

简历

廖凯敏先生，男，1988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4年11月起曾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浙江九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浙江兴农发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助理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高级主管。

廖凯敏先生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凯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廖凯敏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